

##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本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 140 万元，月息为 0.5075%，借款期限一年，董事长张艳君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担保。

##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张艳君是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、总经理、董事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#### 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7 月 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长张艳君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，非关联董事 4 人全票通过。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张艳君女士	天津市河北区	-	-

### (二) 关联关系

张艳君女士是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、总经理、董事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补充流动资金，本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借款 140 万元月息为 0.5075% 为期一年的合同，董事长张艳君以自有房产做抵押为公司提供担保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的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涉及具体定价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，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#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担保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的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》

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7月6日